

证券代码：600707

证券简称：彩虹股份

编号：临 2023-042 号

##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被担保人名称：公司全资子公司虹阳显示（咸阳）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虹阳显示”）
-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8 亿元。已实际为虹阳显示提供担保余额人民币 2.10 亿元。
-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：无
-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：无
- 特别风险提示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及合营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242.73 亿元（含预计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人民币 113.73 亿元），占公司 2022 年末已经审计净资产的 123.69%，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### 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#### （一）担保的基本情况

本公司 2023 年 4 月 18 日和 2023 年 6 月 15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预计对外担保事项的议案》，其中为控股子公司咸阳彩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 70 亿元，为彩虹（合肥）液晶玻璃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 20 亿元，为全资子公司虹阳显示供担保额度为 50 亿元。

因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控股子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，且发生频次较

高，公司对上述担保实际发生情况按月汇总披露。2023年9月，在股东大会批准的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，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亿元

| 被担保方 | 债权人        | 担保合同签订日期   | 本次担保金额 | 本次担保后可用担保额度 |
|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虹阳显示 | 长安银行咸阳彩虹支行 | 2023-09-25 | 8.00   | 42.00       |

本次担保前公司已为虹阳显示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.10 亿元，若本次担保全部实施后，为虹阳显示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0.10 亿元。

## 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虹阳显示成立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，法定代表人：杨国洪，注册地址：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星火大道，注册资本 10,000 万元，本公司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%。该公司主要从事玻璃制造等业务。

虹阳显示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，为公司咸阳 G8.5+基板玻璃生产线项目的实施主体，目前项目尚处于建设期。其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| 项目    | 2022 年 12 月 31 日<br>(经审计) | 2023 年 6 月 30 日<br>(未经审计)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资产总额  | 131,156.22                | 201,440.81                |
| 负债总额  | 121,556.69                | 91,961.06                 |
| 资产净额  | 9,599.53                  | 109,479.75                |
| 资产负债率 | 92.68%                    | 45.65%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| <b>2022 年</b>             | <b>2023 年 1-6 月</b>       |
| 营业收入  | 0.00                      | 0.00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净利润   | 126.29                    | -119.79                   |

## 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- 1、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；
- 2、担保类型：保证；
- 3、担保期限：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；
- 4、担保金额：长安银行咸阳彩虹支行 8 亿元。

#### 四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1、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，是为满足其项目建设所需的融资需求，有利于提高其融资能力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

2、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虹阳显示资产负债率为 45.65%。货币资金充足，偿债能力较强，且无逾期债务发生，不存在较大偿债风险。

#### 五、董事会意见

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，是为满足其项目建设所需的融资需求，有利于提高其融资能力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担保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担保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表决程序合法、有效，且担保事项为对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的担保，风险可控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

#### 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目前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及合营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242.73 亿元（其中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为 129.00 亿元，占公司 2022 年末已经审计净资产的 65.74%，预计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 113.73 亿元），占公司 2022 年末已经审计净资产的 123.69%。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